

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溧政干〔2021〕21号

溧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王阳等同志挂职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江苏省溧阳高新区、天目湖旅游度假区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天目湖生命康原、现代农业产业园、旧城更新与建设指挥部，市各委办局、直属企事业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王阳同志任市天目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副主任；

李寅初同志任溧城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；

柏伟炜同志任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；

管俊烽同志任市商务局副局长；
李俊同志任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副局长。

溧阳市人民政府

2021年11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 送：市委各委办局，市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市法院、检察院，
市人武部。

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2月3日印发
